

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1月3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将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变更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8）详见2020年11月1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《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》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会议同意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9）详见2020年11月1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